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4月16日以微信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04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到会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晶晶女士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规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